

证券代码：870679

证券简称：森源达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森源达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1.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生态文明建设战略，进一步强化公司在生态修复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持续推动业务结构优化与资源集约配置。本次拟向具备行业背景的自然人曾昭奇先生转让所持有的森源达（河北雄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1%股权（对应货币 510 万元未出资），本次交易是公司实施“聚焦主业、提质增效”战略的关键步骤，通过剥离非核心设计类业务，公司将更专注于技术壁垒高、成长空间大的生态修复核心板块，有利于提升专业化运营水平、优化资本配置效率、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从而为股东创造更稳健、更可持续的价值回报。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森源达（河北雄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的股权。

2. 为持续提升主营业务的市场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对业务组合进行动态评估与优化。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向具备相关行业经验与资源的自然人谢军伟先生转让所持有的森盐达（江苏）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100%股权（对应货币 1000 万元未出资）。本次交易有助于公司退出与核心战略协同度较低的细分领域，回收管理精力与潜在资本支出，进一步夯实生态修复主业基础，提升资产运营效率与整体投资回报水平，是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战略举措。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森盐达（江苏）土壤修复有限公司的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

或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91,253,175.11 元，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为 72,797,672.07 元。

1. 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森源达（河北雄安）的总资产为 974,810.29 元，净资产为-36276.60 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总资产的 0.51%、净资产的 0.05%。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例的 30%，也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 50%以上，本次交易事项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 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森盐达（江苏）的总资产为 2901.30 元，净资产为-1223.70 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总资产的 0.0015%、净资产的 0.0017%。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例的 30%，也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 50%以上，本次交易事项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化资产结构、聚焦核心主业，出售子公司森源达（河北雄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进一步深化战略聚焦，出售子公司森盐达（江苏）土壤修复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无。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交易完成后需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曾昭奇

住所：河南省光山县泼陂河镇李岗村陈西村民组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自然人

姓名：谢军伟

住所：河南省郸城县巴集乡贾庄行政村张京庄二组一五八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森源达（河北雄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河北省保定市容城县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森源达（河北雄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为 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工程设计活动。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生态保护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不含培训）；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建筑劳务分包；工程总承包。

包;物业管理;销售: 林业产品、花卉、种子、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金属制品、非金属矿及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防水材料、环保设备、钢材、针纺织品;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交易标的名称：森盐达（江苏）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森盐达（江苏）土壤修复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为 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污染治理；野生植物保护；水生植物种植；大气污染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出售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者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将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森源达（河北雄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和森盐达（江苏）土壤修复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综合考虑森源达（河北雄安）实缴资本人民币 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显示公司净资产额为-36276.60 元，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对价为 0.00 元。

综合考虑森盐达（江苏）实缴资本人民币 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显示公司净资产额为-1223.70 元，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对价为 0.00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照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参考审计及评估结果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股权转让的最终交易价格。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转让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 公司拟向具备行业背景的自然人曾昭奇先生转让所持有的森源达（河北雄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1% 股权（对应货币 510 万元未出资）。本次股权转让对价为 0.00 元。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森源达（河北雄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的股权。

2. 公司拟向具备相关行业经验与资源的自然人谢军伟先生转让所持有的森盐达（江苏）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货币 1000 万元未出资）。本次股权转让对价为 0.00 元。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森盐达（江苏）土壤修复有限公司的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交付时间以双方约定办理时间为准，过户时间以相关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完成时间为准。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生态文明建设战略，进一步强化公司在生态修复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持续推动业务结构优化与资源集约配置。

为持续提升主营业务的市场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对业务组合进行动态评估与优化。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公司实施“聚焦主业、提质增效”战略的关键步骤，通过剥离非核心设计类业务，公司将更专注于技术壁垒高、成长空间大的生态修复核心板块，有利于提升专业化运营水平、优化资本配置效率、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从而为股东创造更稳健、更可持续的价值回报。

本次交易有助于公司退出与核心战略协同度较低的细分领域，回收管理精力与潜在资本支出，进一步夯实生态修复主业基础，提升资产运营效率与整体投资回报水平，是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战略举措。

七、备查文件

（一）《森源达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森源达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3日